**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借用場地申請表 112.11.15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活動名稱** |  | 人數約 人 |
| **申請日期** | 年 月 日 |  |
| **使用時間** | 年 月 日  | □早08:00-12:00 □午13:30-17:30 □晚18:00-22:00 | 共 場 |
| **使 用****場地名稱** | **研習教室**□教室202 □教室203 □教室301 | **禮堂、視聽室**□ 2樓禮堂 □ 2樓視聽室 | **戶外空間**□藝術沙龍A+B □中庭廣場 |
| **注意事項：**1.申請人應於使用日前4個工作天前提出申請手續並最遲於使用日前2個工作天繳交費用，方可使用。**2.【教室301】無電梯到該樓層，借用應考量適用性，使用時應注意上下樓梯安全。****3.本館無障礙電梯必需繞道至教保中心，借用時請考量服務人力。**4.如需**佈置請事先提出並以2小時為限，超出時則加收租借場次費用。**5.旗幟應依本館規定插掛；海報文宣如須張貼，一律使用告示牌，不得黏貼於牆面。6.為維護安全，如遇臺東縣政府公告停班課，本館將休館即停止當日場地借用及佈置。7.請自備：筆記型電腦、網路線，場地內提供之線材請勿帶走。8.本館僅供場地借用，不提供餐點代訂與美工、影印服務，**不提供場佈人力**。**9.使用場地產生之廚餘、餐盒應自行帶離**。10. **活動結束後**請務必將移動後桌椅及設備歸位，**並繳交場地使用後環境復原自主檢查表。****11.**其他事項依【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借用場地管理要點】辦理。 |
| 9.費用繳交方式： (1)親自至本館行政室辦理。(2)至各銀行臨櫃辦理匯款：匯款行：**中央銀行國庫局 【請勿使用ATM轉帳】**戶 名：**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【場地費不含匯款手續費】**帳 號：**2461-4002-1250-46 【備註欄請加註場地使用費】**匯款單傳真(089-311592)至本館行政室 | 8. 租借洽詢資料：電話：089-322248#121吳先生傳真：089-311592電子信箱：srv@ttcsec.gov.tw地址：950臺東市大同路254號 |
|  承諾書茲使用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場地，在使用時間內自行派員負責場地安全維護，如有意外事故發生或損壞貴館任何器材、用具等，同意照價賠償，並願負一切（刑事、民事、國家賠償）責任與貴館無干，絕無異議，恐空口無憑，特立此據。　　此　　致公司大小章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**申請單位（收據抬頭）**：**【收據抬頭須與申請單位、公司大小章一致】**申請人姓名： 承諾書人/負責人姓名：詳細地址：□□□-□□　 聯絡電話： 手機： 傳真： |
| 場地使用管理要點【攸關貴單位權益，請詳細閱讀】 | 申請單位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本館得拒絕其申請或停止使用：1.活動內容有違反法令，或有妨害公共秩序或善良風俗之虞。2.活動內容有損害本館場地相關設施、設備之虞。3.**涉及政黨、競選或營利活動者。**4.與申請內容不符或將場地轉讓他人使用。5.其他經本館認定不宜使用者。  | 是否使用冷氣 |
| 是 □ 否 □ |
| **承辦人** | **行政室** | **主計室** | **機關首長** |
|  |  |  |  |

**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場地一覽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場地名稱 | 場地設備及面積**註：音控、單 槍 設 備****請 當 天 預 先 到 場 測 試** | 場地費(每時段）/元 | 冷氣費（每時段）/元 | 容納人數 | 場地使用時段 | 冷氣使用時段 | 合計 |
| 2樓禮堂 | 無線mic×4、投影機、音控 | 2,500元 | 3600元 | 200人 |  |  |  |
| 2樓視聽室 | 無線mic×4，投影機、音控 | 1,250元 | 1600元 | 60人 |  |  |  |
| 202教室 | 無線mic×2，投影機、音控 | 950元 | 800元 | 24人 |  |  |  |
| 203教室 | 無線mic×2，投影機、音控 | 950元 | 800元 | 24人 |  |  |  |
| 301音樂教室 | 鋼琴 | 700元 | 800元 | 20人 |  |  |  |
| 藝術沙龍A |  | 500元 | -- | 40人 |  |  |  |
| 藝術沙龍B |  | 500元 | -- | 40人 |  |  |  |
| 中庭廣場 |  | 2100元 | -- | 300人 |  |  |  |

**說明：**

1. 表中「每時段」之時間，係以四小時為一基數，未滿四小時以四小時計，超出四小時另加一場費用，以此類推，8：00-12：00為上午場次，13：30-17：30為下午場次，18：00-22：00為晚上場次。
2. 全館TTFREE免費無限上網服務。
3. 各場地之設備，以現有配備為主。
4. 中庭廣場開放租借時間為例假日